# 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华师党委〔2015〕58 号

# 关于开展 2015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:

根据省委、省政府部署和省教育厅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5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的通知》(粤教办函〔2015〕93 号)的要求，为广泛发动广大师生员工参与今年的扶贫济困日活动，现结合学校实际，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提高认识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**

我省自 2010 年开展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以来，有力地促进了贫困人口的脱贫致富和贫困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。“消除贫困，实现共同富裕”的理念深入人心，得到全社会的广泛认同。今年是我省全面完成“十二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也是深入实施精准扶贫、全面完成扶贫开发“双到”工作任务的攻坚之年，办好今

年扶贫济困日活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今年“广东扶贫济困日”活动主题是“扶贫济困，共同参与”。各二级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要围绕今年的活动主题，通过宣传栏、校园广播、校园网络等形式，营造“只要有心，慈善无处不在”的良好氛围，动员本单位师生广泛参与，确保宣传到位，全员知晓。

**二、精心组织，开展爱心捐赠活动**

1.按照更加注重营造氛围、更加注重全员参与的要求，以重在参与、贵在坚持的原则，倡导“一份捐赠一份爱心”理念。建议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，参照以往做法，分别组织一次爱心捐款活动，请各二级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、部门工会发动全体党员、师生员工及校友等踊跃捐款，慷慨解囊，奉献爱心，并详细做好捐款记录。对捐款达1000元以上的个人和1万元以上的单位广东省扶贫基金会将颁发荣誉证书，以实际行动参与“广东扶贫济困日”活动。

2.所募集的捐款将重点用于下一轮扶贫开发“双到”工作，以确保扶贫任务顺利完成。我校募集到的捐款主要用于我校对口帮扶贫困村，扶持贫困村的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工程项目，帮扶贫困户发展生产，资助特殊困难群众开展扶老、助残、救孤、济困、助医、助学等专项活动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。

3.二级单位募捐。各学院及各二级单位在本单位设立捐款处，发动本单位教职员工自愿捐款。教学单位发动学生以班为单位进行募捐。

**三、加强监督，做好善款管理工作**

1.各单位要尊重捐赠者意愿，不得擅自更改捐赠款用途，不得硬性下达捐款指标，不得搞硬性摊派，不得扣发工资、津贴，不得截留或擅自使用代收的募捐款物。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对募集款物情况进行审计监督。

2.各单位请将所筹善款汇总后于2015年7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5:00前交到财务处(校内财务转账部门码:000,项目代码:24213905)，并将捐款明细汇总表交到审计处（石牌校区办公楼414 室）。校党委组织部将统一汇缴到广东省扶贫基金会指定账户。

党委办公室联系人：林闻凯，联系电话：85211547;

党委组织部联系人：程贯平，联系电话：85211018。

附件：华南师范大学2015年扶贫济困日捐款明细表（样表）

中共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5年7月3日

附件

# 华南师范大学2015年扶贫济困日捐款明细表

（样表）

单位:

| 序　号 | 姓　名 | 捐款金额 | 备　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合计 | | | |

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　　2015 年 7 月 3 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林闻凯 邓静薇